（上接B9版）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五、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

法定代表人：侯建芳

联系人：吴易得

联系电话：0371-6258 3588

传真：0371-6258 3825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范力

项目主办人：狄正林、沈大鹏

项目组人员：刘婵、赵再辉、黄璐

联系电话：0512-6293 8558

传真：0512-6293 8500

（三）分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王建忠

联系电话：0755-8213 4336

传真：0755-8213 3303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A座40层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王建平、姜翼凤

联系电话：010-5878 5588

传真：010-5878 5566

（五）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广清、韩瑞红、彭素红、柏玉英、郭锐

联系电话：010-8566 5588

传真：010-8566 5120

（六）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38号爱俪园公寓5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103号金泰国益大厦706室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评级人员：张兆新、袁媛

联系电话：010-5202 6883

传真：010-5202 6882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狄正林、沈大鹏

联系电话：0512-6293 8558

传真：0512-6293 8500

（八）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32201988236059955555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电话：0755-8208 3333

传真：0755-8208 3275

（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电话：0755-2593 8000

传真：0755-2598 8122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东吴证券控股的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发行人股票854,706股，占发行人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比例0.10%，占公司流通股比例0.18%。

除此之外，公司与公司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七、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债券的初始购买人、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以及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次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后，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次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信用评级

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2013年7月，联合评级于出具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及《信用等级公告》（联合评字[2013] 052号），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2014年5月，联合评级出具了更新后的《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报告在联合评级网站（http:// 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予以公布。

二、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联合评级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评级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成9级，分别用AAA、AA、A、BBB、BB、B、CCC、CC和C表示，其中，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AA-表示偿还债务的能力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联合评级长期债券（含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同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根据联合评级长期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发行人偿还债务能力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观点

联合评级对发行人的评级反映了其作为一家拥有多年发展历史的大型现代化畜禽养殖企业，在行业地位、全流程产业链、经营规模、技术水平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具有的较强竞争优势。联合评级也关注到，动物疫病、食品安全、原材料成本上涨、生猪价格波动以及资本性支出压力等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所产生的不利影响。

公司于2010年9月IPO上市以来，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全流程产业链优势得以进一步增强。目前公司IPO募投项目均已投入运营。2014年1月，公司成功向实际控制人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7.95亿元，公司资本实力明显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也有所增强。联合评级对公司评级展望为“稳定”。

综合来看，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本息的风险很低。

2、优势

（1）随着人口增长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的猪肉产量和消费量逐年增长，同时受积极行业政策的影响，生猪养殖行业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生猪养殖行业规模化趋势越来越明显。公司建立了包括饲料生产、种猪繁衍、生猪养殖、技术研发、疫苗防治等在内的一体化经营模式，产业链较为完整，在抵御市场风险、疫病防控、食品安全和经营规模化方面优势明显。

（3）通过改进的“公司＋农户”的“雏鹰模式”，实现了生猪养殖的规模化发展，在生产稳定性、疫病控制和食品安全等方面取得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主营业务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4）公司的未来增长来源于产能扩张和产品结构升级。藏香猪、生态猪的加大投入和“雏牧香”连锁品牌的建立有利于未来公司产品结构的升级，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3、关注

（1）作为畜牧业的细分子行业之一，生猪养殖行业受自然灾害、疫病、食品安全、原材料价格波动、生猪价格波动、产业政策变化等外部突发因素影响较大，公司经营也面临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公司肉猪饲养产能与屠宰加工能力尚不能充分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规模效益尚不能得到充分体现，随着公司产业链的延伸，生猪屠宰生产量增加。屠宰业务仅对公司内部，因2013年以来市场行情低迷，产能利用率较低，使得屠宰业务出现亏损。

（3）受商品肉猪价格持续下跌，以及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成本费用不断增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2013年营业利润出现大幅下滑，2014年1季度出现经营亏损。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

跟踪评级结果将在联合评级网站（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公司、监管部门、交易机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等。发行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将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于以公布备查，投资者可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三、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作为一家A股上市公司，公司声誉和信用记录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415,000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158,300万元。

（二）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的资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曾出现严重违约情况。

（三）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2012年4月25日，公司发行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2雏鹰CP001”），发行规模为2亿元，计息方式采用到随本清，发行利率为7.60%，短期融资券期限为365天；2012年10月24日，公司发行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2雏鹰CP002”），发行规模为2亿元，计息方式采用到随本清，发行利率为6.50%，短期融资券期限为365天。

2013年4月末，公司已经按时完成“12雏鹰CP001”的兑付工作。2013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201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2013年兑付公告》，“12雏鹰CP002”到期兑付日为2013年10月25日。

2013年9月2日，公司发行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2亿元，计息方式采用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发行利率为6.70%，短期融资券期限为365天。

2013年11月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CP422号），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3.5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

2013年11月15日，公司发行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3雏鹰CP000”），发行规模为3.5亿元，计息方式采用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发行利率为7.30%，短期融资券期限为365天。

（四）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发行完毕后，本公司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8亿元，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净资产为22.30亿元，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占该净资产的比例为35.87%，未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4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发行人2011年度、2012年度以及2013年度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1、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0.76	1.36	2.44
速动比率（倍）	0.33	0.58	1.27
资产负债率（%）	64.41	50.80	23.81
每股净资产（元/股）	2.61	2.57	2.28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利息保障倍数（倍）	1.66	5.70	18.8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50	26.94	32.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11	1.22	1.6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0.11	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5	0.50

2、母公司报表口径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1.20	1.95	2.61
速动比率（倍）	0.84	1.20	1.54
资产负债率（%）	62.87	49.77	23.72
每股净资产（元/股）	2.60	2.51	2.28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4	5.95	18.8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62	15.33	31.6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23	1.35	1.7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04	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8	0.50

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均按照发行人截至2013年12月31日股本85,440.00万股计算所得，下同。

第三节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及上市、股本变化、重点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及上市情况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5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娣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娣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8日，雏鹰禽业名称变更为河南雏鹰畜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有限”）。

2008年12月25日，雏鹰有限增资至4,5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娣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业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娣将其在雏鹰有限的全部出资额216万元转让给其女侯斌。

2009年4月30日，雏鹰有限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股东侯建芳将其在雏鹰有限出资额中的392.4万元分别转让给林玲、刘京生、徐军、侯五群、侯斌五名自然人。本次变更后雏鹰有限股权结构为：侯建芳出资3,405.60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侯斌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8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8名自然人出资991.08万元，占比18.03%。

2009年5月14日，雏鹰有限股东肖廉洁将其所持雏鹰有限的全部出资额5.496万元转让给侯五群。

2009年7月15日，雏鹰有限整体变更为河南雏鹰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雏鹰有限截至2009年4月30日经审计（北京京都天华审字（2009）第0971号《审计报告》）的净资产304,444,239.97元为基数，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0,000万股，每股1.00元，余额204,444,239.97元计入资本公积。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140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50万股，股份总数由10,000万股增至13,35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297号”文件核准，公司A股股票于2010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2477。

（二）发行人上市以来股本变化情况

2011年4月8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13,3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4.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6,700万股。

2012年4月12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11年末总股本26,7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4.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3,400万股。

2013年5月15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53,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85,440万股。2013年7月31日，公司完成本次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新的注册号4101841000013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670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8,465.60万股，股份总数由85,440万股增至93,905.60万股。2014年1月20日，公司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新的注册号4101841000013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发行人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A股合计	389,372,587	45.57
其中：高管锁定股	389,372,587	45.57
二、无限售条件的A股合计	465,027,413	54.43
总股本	854,400,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侯建芳	境内自然人	396,802,400	46.44	297,601,800	347,600,000
2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91,104	4.79	–	–
3	侯五群	境内自然人	29,496,490	3.45	29,440,000	29,440,000
4	侯斌	境内自然人	28,800,000	3.37	28,800,000	–
5	侯杰	境内自然人	15,720,320	1.84	15,720,320	–
6	侯建业	境内自然人	15,720,320	1.84	15,720,320	15,720,320
7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61,513	1.48	–	–
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59,314	1.43	–	–
9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00,000	1.26	–	–
1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00,061	1.23	–	–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与实际控制人侯建芳先生关联的股东包括其叔叔侯五群，其弟侯建业、侯杰，其叔叔侯三群之女侯斌，以上股东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姓名	侯建芳	侯五群	侯建业	侯杰	侯斌	持股比例（%）
侯建芳	本人	侄叔	兄弟	兄弟	堂兄妹	46.44
侯五群	–	本人	叔侄	叔侄	叔侄女	3.45
侯建业	–	–	本人	兄弟	堂兄妹	1.84
侯杰	–	–	–	本人	堂兄妹	1.84
侯斌	–	–	–	–	本人	3.37

三、发行人股利分配情况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经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现金股利金额（含税）（万元）	2,817.17	10,680.00	12,015.00
现金股利比例（%）	37.25	35.28	28.03
股票股利分配安排	–	以2012年末公司总股本53,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6股	2011年末公司总股本26,7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

注：现金股利比例＝现金分红金额／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上述利润分配均已实施完毕。

（二）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2011年~2013年，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2.11	30,271.40	42,863.54
现金股利金额	2,817.17	10,680.00	12,015.00
期末盈余公积	11,434.82	9,651.14	6,422.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994.74	63,896.31	48,868.49

最近三年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业务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收购资产以及投资公司新建项目等生产经营活动，满足公司各项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支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及可持续发展。未来公司将根据盈利情况及现金流情况等，按照《公司章程》、《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决议可进行现金分红或送红股。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三）发行人《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和《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细化了股利分配的原则、履行程序、条件和政策，并制定了2012-2014年股东回报具体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1、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股利分配相关条款

2012年7月，《公司章程》股利分配相关条款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1）将第一百七十七条“（二）股利分配的主要原则3、利益兼顾原则，既要考虑股东的眼前实际利益，又要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修改为“（二）股利分配的主要原则3、利益兼顾原则，公司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同时应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监事会对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同时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将第一百七十七条“（三）股利分配的履行程序”细化，包括审议程序、表决程序、沟通方式、信息披露等，并明确载明“公司董事会在有关股利分配方案的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和“股东大会审议股利分配议案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同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3）修改第一百七十七条“（五）现金分红条件和政策”，其中，明确载明：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1、公司现金分红条件和政策

一是，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个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超过5000万元；

二是，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公司有剩余的税后利润，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流动资产中有足够的现金。

……”

2、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制定了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1）未来三年（2012-2014）内，公司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情况下，公司每个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超过5,000万元；

（2）在满足现金股利分红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条件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实施股票股利的分配预案；

（3）未来三年（2012-2014）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012年7月26日，公司已将《公司章程（2012年7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2012年7月）》、《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2年7月26日、2013年4月24日和2013年8月29日，发行人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2012年年度报告、2013年半年度报告，并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公司履行的现金分红内部决策程序、现金分红金额及其占可分配利润的比率等。

发行人已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合理的现金分红政策及未来分红规划，注重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履行的决策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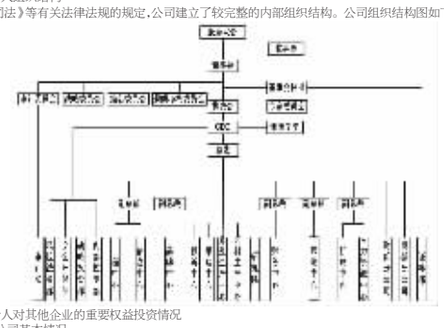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7家控股公司，其中：15家控股子公司，2家控股孙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1	三门峡雏鹰农牧有限公司	2011.04	10,000.00	100.00	畜禽养殖、销售（凭有效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营）；农牧技术开发；饲料生产、销售（以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
2	开封雏鹰肉类加工有限公司	2011.09	10,000.00	100.00	生猪屠宰、生鲜肉销售；肉制品（熏卤肉制品）、蛋制品（鲜制蛋类）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涉及许可证或前置审批的凭许可证或审批件经营）。
3	雏鹰集团（新乡）有限公司	2012.07	10,000.00	100.00	生猪的养殖和销售（凭有效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4	江苏雏鹰肉类加工有限公司	2008.07	6,000.00	80.00	许可经营项目：生猪屠宰。一般经营项目：生鲜猪肉分割、销售；生猪收购；数控机床制造。
5	吉林雏鹰农牧有限公司（注1）	2010.12	5,000.00	100.00	粮食收购；农副产品购销及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加工；饲料生产、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6	雏鹰农牧集团（西藏）有限公司（注2）	2013.04	5,000.00	100.00	生猪养殖与销售。
7	郑州雏鹰蔬菜种植有限公司	2010.11	1,200.00	100.00	蔬菜种植、花卉种植、农业技术咨询。
8	雏鹰农牧集团郑州商贸有限公司	2012.11	500.00	100.00	销售保鲜肉、蛋类、蔬菜、肉制品（糖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熏烧烤肉制品）。（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9	雏鹰农牧集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2012.12	500.00	100.00	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含熟食卤味）、生猪产品批发；牛羊肉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零售）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0	渑池雏鹰特种养殖有限公司	2011.09	1,000.00	75.00	野猪则养繁殖；野猪及其产品收购、销售（河南省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10月）。
11	河南泰元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注3）	2009.03	16,000.00	65.00	融资类：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非融资类：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
12	雏鹰集团北京雏鹰央区经贸有限公司	2013.06	500.00	1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销售鲜肉、水产品、鲜蛋、新鲜蔬菜、新鲜水果；企业管理；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技术推广服务；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北京市商务委或区县商务委备案。）
13	雏鹰集团郑州雏牧香物流有限公司	2013.04	200.00	100.00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货物站经营（货物中转、货物代理、货物信息配载）。
14	新郑市普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4）	2010.01	10,000.00	50.00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15	上海牧兴食品有限公司（注5）	2012.11	300.00	雏鹰农牧集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出资100%	生猪产品批发兼零售、牛羊肉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不含熟食卤味）、散装食品、非直接入口食品（含冷冻冷藏）、生猪产品批发兼零售、牛羊肉批发兼零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6	山东雏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注6）	2013.09	1,000.00	郑州蔬菜出资85%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生猪养殖、销售（有效期至2014年9月24日止）。一般经营项目：蔬菜、花卉种植、销售；果树种植、水果销售；淡水产品养殖、销售，农业技术咨询与开发。
17	郑州雏鹰养殖管理有限公司	2013.11	100.00	90%	养殖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未获审批不得经营）

注1：2013年7月18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吉林雏鹰农贸有限公司更名为“吉林雏鹰农牧有限公司”，并领取洮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220881000008888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为：粮食收购；农副产品购销及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加工；饲料生产、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注2：雏鹰农牧集团（西藏）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2日取得西藏米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只做筹备使用，不做经营使用。2013年4月，雏鹰农牧集团（西藏）有限公司取得西藏米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542623220000029的正式《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3：2013年5月，郑州浩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更名为“河南泰元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新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1018400000125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4：公司2013年4月24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以自有资金6,500万元对新郑市普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宜，增资后其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雏鹰农牧出资比例为50%，为其控股股东。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2013年6月21日，河南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精诚验字（2013）第02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验证。2013年7月16日，普汇小贷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注册号4101840000059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雏鹰农牧	5,000	货币	50.00
沈保敬	1,800	货币	18.00
王二松	1,200	货币	12.00
柳永仁	1,000	货币	10.00
赵会昭	500	货币	5.00
张艳丽	500	货币	5.00
合计	10,000	–	100.00

发行人本次增资经2013年4月19日普汇小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2013年7月11日出具的“豫工信企业[2013]489号”《关于新郑市普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等事项的批复》批准。

注5：上海牧兴食品有限公司原为江苏雏鹰肉类加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3年2月，其将所持上海牧兴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雏鹰农牧集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上海牧兴食品有限公司成为雏鹰农牧集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即公司控股孙公司。

注6：山东雏鹰为郑州蔬菜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郑州蔬菜以货币资金出资850万元，占比85%，自然人霍春亮以货币资金出资150万元，占比15%。德州大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禹城分所于2013年9月26日出具禹会验字[2013]20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出资予以验证。2013年9月27日，山东雏鹰取得禹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37148220001016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3年末/2013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三门峡雏鹰农牧有限公司	144,265.38	13,577.22	14,985.10	2,756.99
2	开封雏鹰肉类加工有限公司	42,903.82	3,092.50	19,132.25	-5,189.21
3	雏鹰集团（新乡）有限公司	27,901.23	1,746.38	22.44	-217.06
4	江苏雏鹰肉类加工有限公司	8,337.74	3,206.88	930.56	-1,248.24
5	吉林雏鹰农贸有限公司	31,546.75	7,319.94	24,945.12	1,128.79
6	郑州雏鹰蔬菜种植有限公司	4,239.46	929.89	286.67	-403.53
7	雏鹰农牧集团郑州商贸有限公司	10,336.12	-4,174.59	6,414.84	-4,660.22
8	雏鹰农牧集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1,805.00	1,086.85	389.31	-1,586.87
9	渑池雏鹰特种养殖有限公司	4,033.67	798.95	752.08	-71.54
10	河南泰元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7,439.12	16,031.14	898.78	35.33
11	雏鹰农牧集团（西藏）有限公司	4,034.71	700.76	–	-248.00
12	雏鹰集团郑州雏牧香物流有限公司	270.30	104.23	–	-95.77
13	雏鹰集团北京雏鹰央区经贸有限公司	410.43	136.62	65.05	-363.38
14	新